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冶炼伴生放射性废渣处置库建设工程安全验收评价报告采购文件

一、项目名称：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冶炼伴生放射性废渣处置库建设工程安全验收评价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备金属冶炼安全评价资质。

三、最高限价：10万元。

四、报价要求

1、报价单位自行联系了解项目详情。

2、报价单自制，包含所有费用。

3、投标时需上传企业信息登记表（见附件）、报价单、商务确认表（见附件）、营业执照、企业资质、法人身份证明、授权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等资料。

五、结算与支付方式

结算方式：银行承兑汇票为主，差额付现汇。

支付方式：出具最终版安全验收评价报告后，一次性付清。

六、评标、定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价法确定中标人。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单位，报价最低者确定为中标候选人。初步评审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进入价格评审。

1、资质不符合要求的；

2、业绩不符合要求的；

3、投标内容不符合要求的；

4、商务主要条件出现偏离的；

5、其他。

七、合同违约责任

1、投标人收到中标信息后，视为中标义务开始履行；

2、收到中标信息后无幸不签订合同的视为违约，终止与甘肃稀土的合作，暂停付款等业务，并在相关平台进行通报。

八、报价文件的获取

1、拟参与此次报价的潜在供应商需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址www.zhygcg.com）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电子签章），注册成功后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系统，方可网上进行报价等后续工作。

九、报价文件递交时间及方式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5日10时报价文件递交方式：网上电子文件上传。

十、联系方式

平台技术指导：13619318593

业务联系人：王杨博 18294958633

报价联系人：高金鹏 13884200666

甘肃稀土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仓储中心

2023年12月8日